

证券代码：874140

证券简称：安簧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安徽安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作为安徽安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和公司负责的原则，基于实事求是、独立判断的立场，在认真阅读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相关会议资料，并经讨论后对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均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公司此次权益分派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

关规定，有利于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审议程序符合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董事会全体董事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为本议案的关联方，应回避本议案的表决，非关联董事0人，不足3人，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依据公司发展目标并参照公司所处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五、《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现阶段的审计工作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公司之间不具有关联关系，亦不具备其他利害关系，能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国家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关于预计2025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预计2025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

公司预计的各项关联交易均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相关的关联交易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对公司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七、《关于对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对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及2024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具备商业合理性，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不存在通过相关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形，该等交易未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对公司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关于授权董事会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授权董事会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公司2025年度拟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是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日常经营有积极的影响。公司前述拟申请的融资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发生额，公司实际贷款中将授权董事会另行与融资机构签署协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购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购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十、《关于提名王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提名王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公司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本次董事会提名王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广大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十二、《关于定期报告信息更正的议案》

经审阅《关于定期报告信息更正的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公司对定期报告信息进行更正，有利于确保财务信息的可靠性和真实性，有利于反映公司真实的经营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议案。

安徽安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龚仁和、焦少林、张琛

2025年4月29日